

013435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

税务志

云南民族出版社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

税 务 志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国家税务局



盛世流傳
千秋志

賀敬之題

楊士吉

一九九七年三月

借鉴历史经验
开创税收未来

贺映马同志出版

李学文

一九九七年

祝賀 耿馬縣稅務誌出版

觀稅史之縱橫
創稅務之新篇

楊毅力一九九七年秋

編史修志千秋業
崇本求真治者后人
存史教化譜新篇

丁丑年 秋 耿其昆 祝

方志付印有感 張其宇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税务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 张松宇
副主任委员 杨和清
委员 王家康 王天昌 邢建
王冬云 杨丽萍

编 纂 人 员

主 编 张松宇
编 辑 王家康
撰写人员 杨和清 李世刚 王冬云
邢建 杨丽萍 赵云龙
编纂工作人员 程愉 王萍 李国艳

15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税务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 张松宇
副主任委员 杨和清
委员 王家康 王天昌 邢建
王冬云 杨丽萍

编 纂 人 员

主 编 张松宇
编 辑 王家康
撰写人员 杨和清 李世刚 王冬云
邢建 杨丽萍 赵云龙
编纂工作人员 程愉 王萍 李国艳

15

初审稿评审人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天昌	王冬云	王家康	邢建	刘昌宁
李世刚	李路生	杨丽萍	杨和清	张松宇
吴朝贵	赵云龙	程愉		

终审稿评审人员

王家康	王天昌	李世刚	邢建	杨和清
张松宇	赵云龙	程愉		

终审稿评审特邀人员

杨铸 梅书章 董大钦

初审稿评审人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天昌	王冬云	王家康	邢建	刘昌宁
李世刚	李路生	杨丽萍	杨和清	张松宇
吴朝贵	赵云龙	程愉		

终审稿评审人员

王家康	王天昌	李世刚	邢建	杨和清
张松宇	赵云龙	程愉		

终审稿评审特邀人员

杨铸 梅书章 董大钦

初审稿评审人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天昌	王冬云	王家康	邢建	刘昌宁
李世刚	李路生	杨丽萍	杨和清	张松宇
吴朝贵	赵云龙	程愉		

终审稿评审人员

王家康	王天昌	李世刚	邢建	杨和清
张松宇	赵云龙	程愉		

终审稿评审特邀人员

杨铸 梅书章 董大钦

序

悠悠岁月，世事沧桑，历史是宝贵财富。或世编史修志，历来视为千秋大业。在中共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委员会、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下，从1988年起，我们成立了《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税务志》编纂领导小组，组成编辑班子，开始着手编纂《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税务志》。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税务志》，是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税收历史的一个缩影。古人说：“前事不忘后事之师”。我们编修本志，记述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税务工作走过的历程，旨在借鉴税收历史，探索税收新路，总结成功经验和曲折的教训，以达到“鉴今”、“资治”、“存史”启迪后人的目的。当前，正值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时期，更要求我们用新观点、新方法来记述、研究税收工作历史，让现代人和后人客观地、全面地、系统地了解认识税务工作的“昨天”和“今天”，以便继往开来，进一步做好“今天”的税收工作，勇敢地担当起“明天”的税

收事业的历史重任。

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贯彻“求实存真”方针，遵循略古详今，略远详近的编撰手法，略述了远自清代、民国土司制赋税，详细地记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税收，并突出地展现了社会主义税收特色的共性和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的区位特点和边疆少数民族地区的税收特色。

本志分十章，计30万字。上限起自公元1783年（乾隆四十八年），下限迄于1994年6月20日，前后近211年。分清代、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三个阶段，记述境内工商各税的税制、税种发生、发展和演变过程，记述新中国成立后的税务机构的设置、变迁和税收制度的建立、发展以及税收源泉的发展和税收收入起伏增减的轨迹，具有很强的史料价值。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税收，由于本身自有的区位特点，自古层次较多，结构复杂，征管手段不一。解放以前，境内的税制适应土司农奴制

经济的赋税制度，而且一直为封建土司头人所把持。一般以征收实物和以役抵税的土司头人税收制度。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全国实行统一税制。本县执行有别于内地的边疆民族地区、贫困山区和边境小额贸易区的税收政策，且几经反复。所以，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的税收，自有耿马的特点，在一定程度上体现着边疆民族地区的税收。因此，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的税收史作为中国税收史以及耿马县志史的一页，完整地保留着边疆少数民族地区税收发生、演变和发展的轨迹，有许多可供经济财税专家、学者和税务工作者研究、借鉴的东西。

从1994年起，国家实行了分税制财政体制改革，原有税制也进行了整体性、结构性、全面性的重大改革。这次税制改革，是我国税收史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其规模之大、范围之广、内容之深，是历次税制改革所不能比的。税务机构也由原税务局的基础上划分为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

本志从1988年开始编纂算起，历经查阅档案、采集资料、整理编辑、评审、修改充实五个过程，八度寒暑、三易其稿，终于付印成书。整个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税务志》的字里行间凝结着编纂人员的心血，是本县几代税务工作者集体智慧的结晶，是物质文明建设的写照，精神文明建设的硕果。在此，谨向给本志以关心、支持、帮助的税务工作者、社会各界人士、修志同仁以崇高的谢意。

本志在编纂过程中，本着“存真求实”的原则，力求史料翔实丰富，记述脉络清楚，体例结构严谨，领属科学合理，文字简洁朴实，观点正确，取舍得当，尽量做到史料性、科学性、思想性、可读性的统一。但由于资料的残缺、零散、编纂人员水平局限和经验不足，错误和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恳请有识之士不吝赐教。

张松宇

1997年1月

凡 例

一、《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税务志》是县税务局专业志,叙述了本县从土司时代公元 1779 年起至 1994 年 6 月止的工商税收产生、发展和演变过程。

二、本志体例,以语体文述,记、志、传、图、表、录等表述方式,以志为主,图表为辅,横排纵写地进行编辑而成。全志分为概述、大事记、税务机构、土司赋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工商税制的建立和发展、边疆民族地区工商税收、税种、重点税源、税务管理、税收会计、内部管理、人物、附录 13 部分。

三、遵照“详今略古”的原则和实事求是的原则,记述资料求实存真,着重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工商税收的建立、改革和发展,并注意突出专业,突出边疆特点。

四、纪年一律用公元、历史纪元,地理名称沿用历史通称,加括号注明公元纪年和现今地名。

五、文内所引用货币,1949 年前按当时流通的货币为单位,1950 年以后一律按现行人民币单位为标准。

六、本志资料来源,主要是税收法规和内部文件,历史文书档案,历史资料取于史志。

目 录

序	张松宇
凡例	(1)
概述	(1)
大事记	(10)
第一章 税务机构	(44)
第一节 土司制度时期贡赋课税机构	(44)
第二节 共和国时期税务组织机构	(47)
第二章 土司赋税	(60)
第一节 沿革	(60)
第二节 贡赋	(61)
第三节 份田和户地	(66)
第四节 课税捐	(72)
第五节 杂派	(74)
第三章 工商税制的建立和发展	(80)
第一节 建立新税制	(80)
第二节 改革工商税制	(82)
第三节 全面试行工商税	(83)
第四节 调整改革中的工商税制	(84)
第五节 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时期的工商	